

证券代码：873531

证券简称：天恒新材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淄博天恒纳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向银行申请授信暨资产抵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贷款及资产抵押基本情况

1、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授信金额为 990 万元人民币，期限 12 个月。由淄博融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王波、刘玲分别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事项以上述主体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借款合同、担保合同为准。

2、公司拟向山东农村商业银行高青支行申请授信，授信金额为 500 万元人民币，期限 12 个月。由淄博天恒纳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名下不动产权(权证编号：鲁 2018 高青县不动产权第 0004406 号第 0004407 号)最高额抵押担保，王波、刘玲分别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事项以上述主体与山东农村商业银行高青支行签订的借款合同、担保合同为准。

二、审议及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的议案》《关于公司拟向山东农村商业银行高青支行申请授信的议案》。上述议案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关联董事王波、刘玲无偿提供担保，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免于按照关联交易方式进行审议，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向银行借款的必要性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申请银行借款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和正常经营所需，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增强公司经营实力，促进公司业务发展，有利于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淄博天恒纳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淄博天恒纳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30 日